

教育局 中四至中六 設計與應用科技 – 學與教資源

使用指引

教育局提供了三份主要的學與教資源，以支援中四至中六設計與應用科技課程的推行，包括：

(1) 一套八本的學與教資源 (2009)[#]

- 涵蓋課程內容、主題為本學習、不同形式的評估課業等，以配合課程的實施。

(2) 學與教資源 - 簡易版 (2019/2022)

- 提供精闢的學與教內容，協助教師照顧學生學習多樣性。此學與教資源於 2019 年推出，是根據 2009 年的學與教資源編輯而成。
- 因應《設計與應用科技課程及評估指引 (中四至中六) – 補充資料》(2020)所說明的學習課題涵蓋範圍，當中的「必修部分：學習範疇二 - 科技原理」及「選修部分：單元三 - 設計實踐及材料處理」，亦於 2022 年作出更新。

(3) 評估練習

- 以綜合形式提供更多練習題，方便教師推動促進學習的評估，幫助學生進一步掌握學習內容，並透過評分參考及答題指引，讓學生更了解題目要求和作答時應注意的地方。

除上述資源外，教育局亦持續發展不同主題的學與教資源，供教師參考。

各學與教資源均以教師為主要對象，提供與課題相關的科目知識，方便教師備課時掌握教學內容。資源可作多用途使用，如課堂教學材料、課程規劃和學與教的參考、學生課業。教師應參閱《設計與應用科技課程及評估指引 (中四至中六)》(2015)及其補充資料(2020)，以了解課程學與教的要求與安排。

各資源的內容並不包括所有學習情境。教師應因應學生的能力和需要，從各學與教資源中取用合適的教學內容，並作適切的補充，以加深學生對各課題的認識。科技發展迅速，部分資料可能在教師使用時已有所更新；教師宜按科技的發展，搜集最新資料及引用合適生活例子，適時地為教學內容作增補和更新。

《設計與應用科技課程及評估指引 (中四至中六) – 補充資料》(2020) 闡明於課程中「必修部分：學習範疇二 - 科技原理」及「選修部分：單元三 - 設計實踐及材料處理」內四個學習課題在教學及評估時所涵蓋的範圍，並由 2022/23 學年起在中四級實施。教師須留意應就「學習範疇二」及「選修單元三」學與教資源中的相關內容作調整。